

桃園市 112 學年度推動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整體推動方案 台灣母語日及本土語文課程說明會實施計畫

壹、依據：

- 一、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推動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本土教育補助要點。
- 二、桃園市 112 年度推動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整體推動方案。
- 三、桃園市政府教育局國小教育科辦理「桃園市推動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會議記錄。

貳、目的：

- 一、深化各校推動台灣母語日教學精神，融入課程內涵實施。
- 二、提供觀摩學習、經驗交流機會，激勵教師專業成長。
- 三、透過溝通對話建立共識，落實本土語言教學政策目標。
- 四、檢討當前本土語文教學推動與實施困境，提出因應和改進之道。

參、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桃園市政府。
- 二、主辦單位：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 三、承辦單位：桃園市平鎮區祥安國民小學。

肆、實施時間：

- 一、112 年 8 月 7 日(星期一)上午 08：30～12：30。
- 二、方式：線上研習。會議室連結：<https://meet.google.com/won-yfnt-vvu>。
- 三、研習資料(手冊)：請逕行至雲端硬碟下載

<https://drive.google.com/drive/folders/1zMUJ2ZUcVgmYDbi-bPi3yAWqIjyq4R3p>

伍、參加對象：將擔任本市 112 學年度公私立國中、國小教務主任或教學組長，於課務自理且不再另支代課鐘點費原則下，給予公假登記。

陸、報名方式：

- 一、請於桃園市教育發展資源入口網(<https://drp.tyc.edu.tw/TYDRP/Index.aspx>)祥安國小報名，並核予研習時數 3 小時。
- 二、聯絡人：祥安國小 教務主任 電話：(03) 4192135～210

柒、活動流程：

編號	時間	活動內容	主持(講)人	備註
1	08：30～08：50	報到：測試上線+簽到(google 表單)	祥安國小團隊	
2	08：50～09：00	開幕式	教育局長官 校長	
3	09：00～10：00	績優學校觀摩分享 石門國小、興南國中	校長	
4	10：00～10：10	休息(轉場)	祥安國小團隊	
5	10：10～12：10	本土語文課程規劃與實施 (含宣導人力資源網填報)	王春媚老師	
6	12：10～12：30	綜合座談	教育局長官 校長	
7	12：30～	簽退(google 表單)		

捌、經費：詳如附件一。

玖、獎勵：

活動圓滿完成，工作人員表現優異者，依桃園市立各級學校教職員獎懲要點給予鼓勵。

拾、附則

- 一、本計畫陳市府核定後實施，其修正亦同。
- 二、本計畫核定後請市府發函各校。